

屏東縣113學年度國際教育課程、國際交流及國學校國際化申辦

撰寫工作坊實施計畫

一、依據：

- (一) 教育部中小學國際教育中程發展計畫。
- (二) 屏東縣國際教育總體工作計畫書。

二、主旨：

- (一) 落實推廣中小學國際教育政策與策略
- (二) 提高本縣申請國際教育中程發展計畫通過率。
- (三) 增進本縣中小學國際教育承辦人員之專業知能。

三、辦理單位：

- (一) 指導單位：教育部
- (二) 主辦單位：屏東縣政府教育處
- (三) 承辦單位：屏東縣國際教育暨英語教學資源教學中心
- (四) 協辦單位：國際教育交流聯盟第11區辦事處(國立屏東高中)、萬丹國中

四、實施內容：

- (一) 活動日期：1月30日(星期二)
- (二) 活動地點：萬丹國中國際大樓三樓視聽教室
- (三) 參與對象：113學年度擬提國際教育中程發展計畫申請之學校，計畫撰寫者至少1-2人出席，出席者准予公(差)假登記及課務派代。



國際教育中程發展計畫
撰寫工作坊群組

(四) 流程表與課程內容：

時間	主題	講師	備註
08:40-09:00	簽到		萬丹國中團隊
09:00~09:10	開場		萬丹國中團隊
09:10~12:00	國際教育中程發展計畫撰寫說明 案例分享及計畫撰寫說明-學校國際化	潘道仁校長	
12:00-13:10	午餐與午休		萬丹國中團隊
13:10~16:10	案例分享及計畫撰寫說明-國際教育課程 案例分享及計畫撰寫說明-國際交流	潘道仁校長	

注意事項：可直接攜帶筆記型電腦至現場撰寫。

五、報名方式：

(一)請參與者於1月29日(星期一)前，逕上教育部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

(<http://www.inservice.edu.tw/>)報名。全程參與者，核予6小時研習時數。

(二)若有報名相關疑義，請電洽萬丹國中林怡靜老師，電話：08-7772020。

六、經費來源：屏東縣國際教育總體計畫項下支應。

七、其他：

(一) 承辦及協辦單位工作人員於活動當日准予公(差)假，並課務派代。

(二) 辦理本活動之績優人員，於活動結束後二週內檢送活動成果報府敘獎。

八、本計畫經陳報縣府核准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